

证券代码：300973

证券简称：立高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3-084

债券代码：123179

债券简称：立高转债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。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正式任职当月起至实际任期届满为止。

（三）薪酬（津贴）标准及发放方法

1、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2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平均发放。

2、董事长及副董事长

董事长及副董事长采用年薪制，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奖金，基本年薪按月发放，绩效奖金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、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等因素综合评定后统一发放。

3、其他董事

在公司担任其他管理职务的，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；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4、高级管理人员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采取年薪制，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工资，基本年薪按月发放，公

司按照实际情况并根据不同的职务、职责、业务能力、岗位绩效、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
及薪酬分配政策等因素确定相关人员的绩效工资。

（四）其他规定

1、上述薪酬（津贴）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符合薪酬（津贴）发放条件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在本薪酬（津贴）方案执行期限内，新增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（津贴）按照本方案执行。

4、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进行适当调整。

二、履行的审议程序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议案》，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，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薪酬合理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方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